2024 证券代码: 871839 证券简称: 奥哲股份 主办券商: 方正承销保荐

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逐个议案投票表决

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5月30日10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839	奥哲股份	2025年5月23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将聘请律师事务所的两名律师。

(七)会议地点

湖北省郧西县城关城科创大厦19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工作情况和2025年的工作计划,组织编写了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,对2024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,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5年主要工作任务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及 2024年度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,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(四)审议《关于〈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以全面战略规划及 2025 年度工作安排为基础,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

的 产品市场和投资市场、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,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、现有的 经营能力和公司发展规划,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,按照企业会 计准则,秉着稳健、谨慎的原则,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五)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有限公司的要求,公司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根据审计报告的结果及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,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报告》及年度报告摘要,对 2024 年度公司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。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(六)审议《关于<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为支持公司发展,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。

(七)审议《董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〈关于上海 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〉之说明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出具了说明,详见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的《董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之说明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6)。

(八)审议《监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〈关于上海 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 说明〉之说明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出具了

说明,详见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)上的《监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之说明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;由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、股东代理人身份证;
- 2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法定代表人持个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;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;
- 3、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,主要负责人持个人身份证、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主要负责人证明书;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、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5年5月30日9:00
- (三) 登记地点: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- (一)会议联系方式:会议联系人:史珈炆;联系电话:17302551079;邮编:442600; 会议地址:湖北省郧西县城关镇科创大厦19楼。
- (二)会议费用: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